

证券代码：430319

证券简称：欧萨咨询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 10:00。预计会议期限 2 小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319	欧萨咨询	2025 年 5 月 1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四平路 1188 号远洋广场 13 楼，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报告对董事会全年工作的主要方面，包括公司的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投融资情况、2024 年面临的行业形势和业务发展计划等，进行了分析、说明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报告回顾了 2024 年全年监事会履职监督的情况，并对年度重点工作和 2024 年工作要点进行了说明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

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

公司聘请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《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-8,354,886.55 元，2024 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6,414,245.39 元，合并报表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-50,180,333.15 元为了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良好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不进行股利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运作情况，公司经营管理层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并对相关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进行了分析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，结合公司近年来的业绩情况，以公司 2025

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，公司经营管理层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四平路 1188 号远洋广场 13 楼，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王洁，联系电话：021-55217751，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四平路 1188 号 13 楼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欧萨评价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